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自願公告 諒解備忘錄—可能戰略合作

本公告乃由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發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Ideal Capital Berhad (連同「Ideal Group」)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MUJUR SINARJAYA SDN BHD (「MUJUR」)和WRISE Group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概述了本公司、MUJUR和WRISE Group之間可能開展合作,旨在通過馬來西亞綠色能源項目的融資及實施探索商機(「可能合作」)。

本公司與MUJUR和WRISE Group目前正在探討於可再生能源領域的合作機會。 Ideal Group的物業發展業務的其中部分為專門收購及出售馬來西亞的工業用地,包括檳城科技園。

訂約方擬發揮其各自在金融服務及馬來西亞物業發展的優勢以成立一間潛在 合資公司。該合資公司將專注於檳城科技園綠色能源項目及人工智能基礎設施的融資及發展,包括天然發電廠、太陽能發電站及垃圾發電設施。董事相信 此舉將提升訂約方在區內共同推動可持續能源解決方案的能力。 諒解備忘錄之訂約各方均同意盡一切合理努力,就可能合作的相關各方訂立 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合作協議(「**正式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進行磋商。

諒解備忘錄並不對可能合作產生任何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諾,惟各方同意受特定條款(包括與保密及管轄法律有關的條款)的法律約束除外。可能合作僅在相關各方完成磋商並簽署正式協議後,方可落實。

MUJUR、IDEAL GROUP及WRISE GROUP的背景資料

MUJUR為Ideal Group的一部分,而Ideal Capital Berhad為一間位於馬來西亞的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交易所主板上市(9687.KL)。

Ideal Group 在馬來西亞從事物業發展業務,專注於包括物業發展、基礎設施買賣、建材或機械買賣以及物業投資等領域。

WRISE Group為一家財富管理公司,總部位於新加坡,在杜拜、香港及東京均設有辦事處。WRISE Group擁有一支由客戶顧問和投資專家組成的團隊,以科技賦能,專門為客戶提供財富管理服務,從諮詢到執行上提供無縫、端到端的支援,藉此協助促進、管理及保障客戶的財富。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MUJUR及WRISE Group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並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訂立諒解備忘錄的因由及裨益

董事一直在國內外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努力探索具潛力的商機,以開拓本集團的收益來源。董事相信可透過此方法擴闊業務組合及尋求新業務,以達成可觀增長。誠如先前所披露,本集團特別專注於推動綠色能源項目,通過結合應用本集團其他合作夥伴提供的適用人工智能,以及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和美國的當地團隊獨立開發的開源先進大模型,以增強其在提供全面金融服務方面的能力。再者,本集團亦探索數字資產創造及管理方面的機遇,包括與綠色能源項目相關的機遇。通過整合該等努力並透過可能合作,本集團旨在滿足廣泛的客戶需求,並憑藉先進的技術資源鞏固其在競爭激烈的金融市場中的地位。

鑑於全球對可持續能源解決方案的趨向以及對環保議題日益重視,董事認為可能合作有望為發展可能與人工智能基礎設施相關的綠色能源項目設立具價值的框架。憑藉WRISE Group的投資專業知識,Ideal Group在物業發展方面的專業知識及人脈,以及對馬來西亞市場需求的洞悉,MUJUR、Ideal Group和WRISE Group將能夠大力支持本公司新成立的可持續發展及技術委員會制定有效的檳城科技園發展策略。

考慮到上述情況,董事認為,倘可能合作得以實現,將標誌著本集團朝向創新、可持續發展及市場擴展邁出策略一步。因此,董事認為可能合作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可能合作不一定會進行,且於本公告日期,各方尚未就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倘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得以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京基金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蒙焯威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蒙焯威先生、張佩琪女士及梁兆基先生,而獨立非 執行董事為麥潤珠女士、孔偉賜先生及陳霆烽先生。